

##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1年6月23日16:30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0单元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以紧急会议的形式召集与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继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部分孙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减轻公司债务负担、提高运营和管理效率,推动公司健康发展,2021年6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佛山市中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中盛”)、全资孙公司惠州中至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中至正”)与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泽裕”)分别签订了《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佛山市中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天津泽裕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惠州中至正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同意将佛山中盛100%股权、惠州中至正100%股权转让给天津泽裕,交易成交金额合计人民币17,600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53%。

具体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出售部分孙公司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